

##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8年7月1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7月23日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陈新、黄勇刚、田飞冲作为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中 160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中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436 人调整为 276 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由 16,019,380 份调整为 15,189,380 份，预留的股票期权 3,200,000 份无变化；限制性股票由 16,019,380 股调整为 15,189,380 股。

除此之外，本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价格与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同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二）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陈新、黄勇刚、田飞冲作为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不存在不能授予期权及股票或者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本次授予计划与已披露计划不存在差异，同意以 2018 年 7 月 23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7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189,380 份股票期权及 15,189,380 股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由公司董事会另行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7 月 24 日